



大富装饰
NEEQ: 832320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DAFU Decoration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仇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仇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钱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北京炎黄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北京炎黄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客观、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关于破产重整事项、应收账款保留意见、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审计报告未违反会计企业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客观、公允地反应了公司 2025 年的情况。

截止披露日，破产重整投资人的资金尚未足额到账。公司管理人已不断发函致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督促联合投资人立即支付重整偿债资金剩余款项。

公司已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申请延期重整计划的申请报告。截止披露日，尚未收到法院相关裁定。公司将跟进裁定通知，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公司将积极维护股东、债权人、投资人、员工的利益，积极履行挂牌公司职责，维护好公司品牌形象。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3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9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大富装饰	指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指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期初、年初	指	2025年1月1日
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ANHUI DAFU Decoration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仇静	成立时间	1996年6月13日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翟美卿、刘志强), 一致行动人为(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E 建筑业-50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501 建筑装饰和装修-5011 公共建筑装饰和装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建筑装饰施工与设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大富装饰	证券代码	832320
挂牌时间	2015年4月17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52,718,5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五矿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 3165 号五矿金融大厦 2401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鲁薇薇	联系地址	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6686 号徽商总部广场 C 座 19 层
电话	055-63685500	电子邮箱	2412726618@qq.com
传真			
公司办公地址	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6686 号徽商总部广场 C 座 19 层	邮政编码	230000
公司网址	www.ahdfjt.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6103204820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6686 号徽商总部广场 C 座 19 层		
注册资本(元)	252,718,5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属于建筑装饰行业，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经营资质。

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为政府机构、企业事业单位以及各社会团体提供建筑装饰装修、设计等服务。工程收入的确认是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结合现场实际产值，并经甲方及监理单位核定后，确定工程完工进度。公司与一批资质优、诚信好、品牌精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采用的集中采购供应模式，大大降低企业的采购成本；同时，建立健全有效的、系统的控制机制，将各项制度与控制措施嵌入经营过程中，实行全面的动态管理；另一方面，完善内控检查监督机制，加强审计职能，提高监督检查的独立性和权威性，通过内控管理，使规范性管理在日常经营中趋于常态化；加强对各施工项目的人员、物料、安全及环境检测等全方位的监督检查，实现了对各项目在施工过程中的质量、安全及施工成本的全面跟踪与精细化管理，建立了一批素质高、技术精、业务专、能力强的项目管理团队。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	6,557,789.44	-100.00%
毛利率%	-	12.6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79,710.76	-21,484,743.38	-7.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887,717.41	-18,933,453.24	5.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7.07%	-38.7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7.09%	-34.10%	-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9	11.1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5,859,761.32	143,832,939.95	-19.45%
负债总计	91,107,954.38	99,196,617.71	-8.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893,114.68	44,772,825.44	-44.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10	0.18	-44.4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32%	55.4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8.64%	68.97%	-
流动比率	0.95	1.14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42.15	-614,305.79	-119.54%
应收账款周转率	-	0.09	-
存货周转率	0	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45%	-10.5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0.00%	-81.93%	-
净利润增长率%	-7.49%	-171.0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0,996.05	0.12%	72,037.63	0.05%	95.73%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60,356,183.47	52.09%	69,791,549.51	48.52%	-13.52%
固定资产	29,060,896.96	25.08%	30,360,620.93	21.11%	-4.28%
合同资产	16,965,911.53	14.64%	23,836,758.08	16.57%	-28.82%
其他应收款	9,335,773.31	8.06%	19,763,973.80	13.74%	-52.76%
应付账款	21,758,967.64	18.78%	23,893,136.64	16.61%	-8.93%
应交税金	3,596,764.37	3.10%	3,361,977.32	2.34%	6.98%
其他应付款	57,685,938.08	49.79%	64,357,521.81	44.74%	-10.37%
其他流动负债	2,619,729.23	2.26%	2,858,014.45	1.99%	-8.34%
股本	252,718,500.00	218.12%	252,718,500.00	175.70%	0.00%
资本公积	33,765,656.35	29.14%	33,765,656.35	23.48%	0.00%

少数股东权益	-141,307.74	-0.12%	-136,503.20	-0.09%	3.52%
总资产	115,859,761.32		143,832,939.95		-19.4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年的货币资金较上年变动幅度大，主要是上年基数较小，本年绝对数并不大。
- 2、本年的应收账款较上年下降了 13.52%，主要为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的原因。
- 3、本年的合同资产较上年下降了 28.82%，主要是随着项目合同资产账龄的增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比例，另外没有新的项目合同资产增加所致。
- 4、本年的其他应收款较上年了 52.76%，主要是随着账龄的增加，计提了坏账准备。
- 5、本年的其他应付款较上年下降了 10.37%，主要为本年偿还了一部分的老项目的保证金。
- 6、本年的总资产较上年下降了 19.45%，主要为随着账龄的增加对资产类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	-	6,557,789.44	-	-100.00%
营业成本	-	-	5,725,946.11	87.32%	-100.00%
毛利率%	0%	-	12.68%	-	-
销售费用	169,135.66		438,696.39	6.69%	-61.45%
管理费用	2,784,874.81		3,548,976.32	54.12%	-21.53%
财务费用	3,546.96		641.50	0.01%	452.92%
信用减值损失	-9,375,892.16		-15,650,756.12	-238.66%	-40.09%
资产减值损失	-7,518,093.45		-81,379.04	-1.24%	9,138.37%
投资收益	0	-	-2,564,432.00	-39.11%	-100.00%
营业利润	-19,892,521.95		-21,506,983.60	-327.96%	-7.51%
营业外收入	13,080.50		13,141.86	0.20%	-0.47%
营业外支出	5,073.85		0	-	-
净利润	-19,884,515.30		-21,493,841.74	-327.76%	-7.4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年度营业收入下降 100%。2025 年虽有新项目合同签订，但因建设方的原因还没有达到施工条

件，无营业收入。

2、本年度营业成本下降 100%。因新项目未施工，没有成本确认。

3、本年度的销售费用较上年下降了 61.45%，主要为新项目未施工，销售人员的绩效减少。

4、本年度管理费用较上年下降 21.53%，主要为新项目未施工，公司各项费用减少。

5、本年度财务费用较上年增长变动较大。主要为上年基数较小，本年绝对数并不大。上年受限银行资金解冻，银行补扣除各项账户费用。

6、本年度信用减值准备较上年下降 40.09%。主要为大部分老项目随着账龄的增加已确认 80%左右计提，今年对于老项目补充计提。

7、本年度合并报表里无投资收益。主要为注销青岛子公司给母公司产生的负收益在合并报表里时抵消。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0	6,081,598.9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0	476,190.48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0	5,295,257.61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0	430,688.50	-10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	-	-	-	-	-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本年度公司处于破产重整期。2025 年虽有新项目合同签订，但因建设方的原因还没有达到施工条件，无营业收入。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合计		-	-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合计		-	-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42.15	-614,305.79	-119.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现金流量分析

1、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变动幅度较大。主要为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金额为负数，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绝对金额并不大。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安徽大富智慧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开发、建筑装饰与设计	20,000,000	1,148.11	-10,132,269.94	0	-49,713.33
海南大富	控股子公	建筑装饰	3,000,000	0.00	0.00	0	0

科创装饰 工程有限 公司	司	与设计					
青岛大富 装饰工程 有限责任 公司	控股子公 司	建筑装饰 与设计	5,000,000.00	0	0	0	-661,290.6
安徽煦嘉 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 司	技术服务 及技术咨 询开发、 生物材料 技术研发	10,000,000	122,885.76	340.40	0	340.39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p>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收到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在 2022 年 10 月 27 日作出的（2022）皖 01 破 3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一、批准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二、终止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本裁定为终审裁定。”</p> <p>目前，公司仍处于破产重整执行阶段，如公司破产重整失败，公司存在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p>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行业内企业普遍存在应收账款占

	<p>比较高的情况，同时公司存在部分客户财务状况恶化，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及时支付工程款项，导致应收账款的回收难度加大或应收账款无法收回。</p> <p>应对措施：公司将按照《重整计划》中有关于应收账款部分解决处理方案执行，积极采取协商措施或通过诉讼追缴应收账款。收回的应收账款，将用于重整后的大富装饰公司扩大再生产、产业转型升级等，提升持续的运营及盈利能力，以回馈公司的股东。</p>
诉讼风险	<p>公司存在部分债权人对债权金额有异议的情形，不排除部分债权人会通过诉讼的形式请求法院确定债权。</p> <p>应对措施：（1）公司破产管理人仍在积极与有异议债权人进行沟通，确定债权金额。（2）如异议债权人通过诉讼的方式请求法院确定债权并取得法院裁定，公司将及时调整偿债金额。</p> <p>《重整计划》预计有 2000 万元预计负债，公司已将预计负债偿债股票托管于公司破产管理人设立的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中，重整期间将根据具体情况划拨股份给债权人。</p>
工程量减少的风险	<p>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受房地产行业及经济周期影响，同时因公司正处于破产重整期间，公司信誉受损等影响，公司承接项目数量大幅减少，较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p> <p>应对措施：面对房地产行业及建筑相关行业收缩及公司运营资金周转的压力，公司在工程项目选择上更加慎重。（1）参与国央企单位的招投标，减少与负债较高的企业合作；（2）承建有工程预付款的项目，减少企业垫资风险。面对公司处于破产重整期间信誉受损的影响，公司将积极督促重整投资人完成重整资金支付，完成公司重整事项，提高公司信誉</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三.二.(七)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	-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0,000,000	40.17%
作为第三人	3,595,180	14.44%
合计	13,595,180	54.61%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2026-016	被告/被申请	建设工程施	否	10,000,000	否	案件未开庭

	人	工合同纠纷			
--	---	-------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该诉讼对公司生产经营方面产生不利影响，给公司带来较大的压力，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0,000,000	1,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7,000,000	700,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收到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在 2022 年 10 月 27 日作出的（2022）皖 01 破 3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一、批准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二、终止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安徽盐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已向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并根据《重整计划》选择的清偿方式为：按照债权本金 10% 现金清偿；自重整计划裁定批准之日起三年内按照每年 30%；40%；30% 比例清偿完毕。

截止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履行担保义务。

如公司按照《重整计划》实际履行现金付款，公司将要求借款人承担相对应的还款义务。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其他股东	2015年12月31日	-	发行	回购承诺	其他（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1）	未履行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3日	-	收购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3年5月12日	2026年5月11日	权益变动	一致行动承诺	其他（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2）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2年10月27日	2025年10月27日	其他（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	其他（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	其他（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2017 年公司股票发行期间，公司股东孙运峰分别与 24 名自然人投资人以及 3 名机构投资人签署了《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股权回购协议书》，承诺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600 万元、3,700 万元、5,200 万元人民币。若任意一年净利润未能达到年度保证净利润的 70%，认购人可以要求公司股东孙运峰进行股份回购。因公司未能完成上述业绩指标，且公司股东孙运峰未履行股份回购承诺，孙运峰因此涉及相关诉讼。

2、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为大富装饰破产重整联合投资人，其中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双方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以联合体牵头人意见为准。在协议有效期内，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各方保证在参加公司股东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各方事先协调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行使表决权。各方可以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会，也可以委托本协议他方代为参加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

3、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为大富装饰破产重整联合投资人，其中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根据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皖 01 破 3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及裁定批准通过的《重整计划》方案：自重整计划经受理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三年内，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每年向大富装饰

提供 1000 万元作为偿债资金来源，按照重整计划的偿债方案时间节点予以支付；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向大富装饰公司提供 1000 万元运营资金，按照重整后公司承接工程所需垫付资金适时支付。

截止报告披露日，联合投资人尚未履行完毕投资计划。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合肥市徽商总部广场 C 幢 19 层 1901、1902 室的商品房	固定资产	抵押	1,576,176.47	1.36%	本次抵押是为公司向安徽怀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城支行贷款，同时公司以 2 套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合肥市徽商总部广场 C 幢 19 层 1903、1904 室的商品房	固定资产	抵押	1,461,377.46	1.26%	国正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授信担保，同时公司以 2 套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合肥市徽商总部广场 C 幢 19 层 1907、1912 室的商品房	固定资产	抵押	1,913,991.85	1.65%	本次抵押是由何飞虎向公司提供借款，同时公司以 2 套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桐城市同康路西侧马氏综合楼 1 幢 101 室	固定资产	抵押	23,769,471.64	20.52%	本次抵押为公司向安徽怀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城支行贷款，同时公司以 1 套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银行账户	流动资产	其他	1,900.20	0.00%	公司未能按照《重整计划》执行还款方案，部分法院恢复执行程序
合肥市徽商总部广场 C 幢 19 层 1901、1902、1903、1904、1907、1912 室的商品房	固定资产	查封	4,951,545.781	4.27%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2019)鲁 0211 执 3845 号。发生原因是公司与城发集团（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借贷纠纷产生。
桐城市同康路西侧马氏综合楼 1 幢	固定资产	查封	23,769,471.64	20.52%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2019)鲁 0211 执

101 室					3845 号。发生原因是公司与城发集团（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借贷纠纷产生。
总计	-	-	57,443,935.04	49.5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重整计划》，管理人将在报请法院同意后，根据评估值通过司法拍卖方式进行对固定资产进行处置。管理人将通过网络拍卖的形式对固定资产进行拍卖，首次拍卖起拍价为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价格。若管理人认为财产的变价不适用采用司法拍卖的方式，则由管理人报经人民法院批准决定变价的相关事宜，具体由法院批准。资产处置所得将在扣除必要费用后，按照以下方式进行分配：在被处置财产的对应的优先权人的优先权范围内进行分配，若有剩余的清偿普通债权，若不足以清偿优先权的，未清偿部分纳入普通债权清偿。

2025 年 1 月 23 日，破产管理人对位于合肥市包河区徽商总部广场 C 座-办 1901、1902、1903、1904、1907、1912；安徽省桐城市同康路西侧马氏综合楼 1 幢 101 室进行第一次破产拍卖，2025 年 3 月 1 日，进行第二次破产拍卖。两次拍卖均流拍。截止披露日，管理人尚未对上述房产采取措施。

2、银行账户资金受限，主要原因是因公司未能按照《重整计划》执行还款方案，部分法院恢复执行程序。公司正与相关执行法院沟通说明重整进展情况，争取早日解除银行受限。

(六)失信情况

公司总经理孙运峰因多起诉讼案件未履行，而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发布的公告（2022-001）。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经理因个人原因导致诉讼案件未履行完毕，失信被执行人未全部解除。

(七)破产重整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收到了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2022）皖 01 破申 6 号《民事裁定书》，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对安徽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一案，并经公开摇号选定北京金诚同达（合肥）律师事务所为公司管理人。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收到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在 2022 年 10 月 27 日作出的（2022）皖 01 破 3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一、批准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二、终止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2023年5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2023年5月11日，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破产重组联合投资人通过执行重整计划的司法裁定获得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共计6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12%。详见2023年5月16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关于公司破产重整事项完成股份划转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2023年6月12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6）、《北京声驰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法律意见书》（公告编号：2023-037）、《北京厚瑞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大富装饰股份之法律意见书》（公告编号：2023-038）；2023年6月13日披露的《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22）、《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23）。

2025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并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提名并选举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2025-005）。2025年3月1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并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并提名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2025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公司依据公司章程任命新任董事长仇静担任法定代表人。2025年3月25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2025年3月27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截止披露日，破产重整投资人的资金尚未足额到账。公司管理人已不断发函督促联合投资人立即支付重整偿债资金剩余款项。公司已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申请延期重整计划的申请报告。截止披露日，尚未收到法院相关裁定。公司将跟进裁定通知，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有关公司破产重整事项及进展公告，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40,418,387	55.56%	1,859,897	142,278,284	56.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13,767,550	5.45%	-1,279	13,766,271	5.45%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2,300,113	44.44%	-1,859,897	110,440,216	43.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6,000,000	26.12%		66,000,000	26.12%	
	董事、监事、高管	41,194,050	16.3%	-3,834	41,190,216	16.4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52,718,500	-	0	252,718,5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7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	0	56,000,000	22.16%	56,000,000	0	0	0
2	孙运峰	54,441,600	0	54,441,600	21.54%	40,804,050	13,637,550	41,260,000	54,441,400
3	城发集团（青岛）产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0	30,000,000	11.87%	0	30,000,000	0	0
4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破产企业财产	21,810,891	0	21,810,891	8.63%	0	21,810,891	0	0

	处置专用账户								
5	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0	10,000,000	3.96%	10,000,000	0	0	0
6	庄雪琼	7,422,000	0	7,422,000	2.94%	0	7,422,000	0	0
7	深圳乾道盈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628,173	0	6,628,173	2.62%	0	6,628,173	0	0
8	马志勇	5,339,333	0	5,339,333	2.11%	0	5,339,333	3,000,000	0
9	惠通国际业理(天津)有限公司	3,833,333	0	3,833,333	1.52%	0	3,833,333	0	3,833,333
10	刘学文	2,959,000	0	2,959,000	1.17%	0	2,959,000	0	0
	合计	198,434,330	0	198,434,330	78.52%	106,804,050	91,630,280	44,260,000	58,274,73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一致行动期间自 2023 年 5 月 12 日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止。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根据收购人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披露的《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3-036)、北京声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声驰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法律意见书》(公告编号: 2023-037) 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翟美卿、刘志强。

刘志强, 中国香港籍, 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任香江集团董事局主席, 八、九、十、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 十届全国工商联副主席, 九、十届全国青年联合会副主席, 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 中国

企业联合会副会长，中国侨商联合会常务副会长，中国企业家协会副会长，香港中国商会会长。现任香江集团董事局主席。

翟美卿，中国香港籍，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美国杜兰大学 EMBA 管理学硕士。现任香江集团董事长，香江控股董事长、南方香江集团董事长、香江社会救助基金会主席，兼任十二届、十三届、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全联并购公会常务会长、中国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广东省女企业家协会会长、广州市工商联副主席、深圳市侨商国际联合会会长、香港各界文化促进会永远荣誉会长兼监事长、广州市纳税人协会会长。2008 年至今任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3.96%。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6.12%。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是否涉及发行上市、财务业绩等对赌事项

是 否

详细情况

2017 年公司股票发行期间，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运峰分别与 24 名自然人投资人以及 3 名机构投资者签署了《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股权回购协议书》，承诺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600 万元、3,700 万元、5,200 万元人民币。若任意一年净利润未能达到年度保证净利润的 70%，认购人可以要求公司股东孙运峰进行股份回购。孙运峰未将签订上述条款的事实及时告知公司，公司因此未及时披露上述条款，并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补发《实际控制人与投资者签订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股权回购协议书的公告》。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做出如下决定：对孙运峰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仇静	董事、董事长	女	1974.3	2025年3月13日	2028年3月12日	0	0	0	0%
钱平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1968.5	2025年3月13日	2028年3月12日	130,000	0	130,000	0.05%
鲁薇薇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92.8	2025年3月13日	2028年3月12日	0	0	0	0%
解正昶	董事	男	1970.7月	2025年3月13日	2028年3月12日	0	0	0	0%
张凯	董事	男	1982.12	2025年3月13日	2028年3月12日	0	0	0	0%
席青好	监事会主席	男	1968.8	2025年3月13日	2028年3月12日	384,887	0	384,887	0%
王良玉	监事	男	1969.11	2025年3月13日	2028年3月12日	0	0	0	0%
刘庆敏	监事	女	1969.9	2025年3月13日	2028年3月12日	0	0	0	0%
孙运峰	总经理	男	1972.4	2025年3月13日	2028年3月12日	54,441,600	0	54,441,600	21.5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仇静为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派董事，张凯为城发集团（青岛）产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董事。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	------	------	------	------

仇静	无	新任	董事长	换届选举
解正昶	监事	新任	董事	换届选举
席青好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换届选举
王良玉	无	新任	监事	换届选举
陈琢	董事长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黄波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贺杰	监事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王云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职务变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仇静：女，1974年3月出生，籍贯安徽合肥，会计学专业，优秀党员。工作经历：1994年7月至2024年3月，就职于合肥市供销合作社，任财务会计。2024年4月至今，就职于安徽省启帆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任副院长职务。

解正昶：男，1970年7月出生，经济管理专业。工作经历：2005年至2015年6月曾任安徽国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经营副总经理。2015年6月就职于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1月至2023年5月担任公司董事。2023年6月至2025年2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席青好：男，1968年8月出生，籍贯安徽合肥。工作经历：2003年7月至今，就职于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职务为工程总监。其中2014年至2023年6月期间，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良玉：男，1969年出生。工作经历：1985年至1996年8月，就职于无为县电器总厂。1996年9月至2014年8月自谋职业，2014年9月至2017年8月，就职于合肥市湘润楼餐饮，担任采购主管一职。2017年至今，就职于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同时于2021年11月兼任全资子公司安徽煦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			3
销售人员	3		1	2
财务人员	3			3
行政人员	2			2
技术人员	11		4	7

员工总计	22	5	17
------	----	---	----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1	8
专科	8	7
专科以下	3	2
员工总计	22	1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p>1、薪酬政策：自公司收到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作出的（2022）皖 01 破 3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后，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在职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并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p> <p>2、企业培训计划：公司结合现有人力资源架构及岗位设置情况，业务发展特点、本着开发员工职业技能，提升员工职业素质，增强员工工作能力，提高工作效率的原则，以员工素质模型为基础，以培训需求为依据，制定人才培养规划，为员工提供准确的培训，以此来帮助员工提高岗位胜任技能、提升专业能力，提高公司中层干部及骨干在日常管理中的执行力与领导力。</p>
--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p>公司已制定《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财务总监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p>
--

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健全了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因公司正处于破产重整时期，为保持公司管理层稳定，保证破产重整事项顺利结束，公司存在聘请失信被执行人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公司破产重整计划执行期自 2022 年 10 月份开始，截止披露日破产重整投资人资金尚未足额到账，公司破产重整尚未结束，公司董事会将于重整结束后选聘其他优秀人才担任公司总经理。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1、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应规定。公司监事人员在履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监事会通过了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认为公司目前财务会计制度健全，会计记录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

3、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无其他任何异议。在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股东会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跟踪、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落实和履行股东会的有关决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设备以及资质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3月1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于2025年2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向各股东发布，公告编号：2025-07。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并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并提名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会议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2025年5月28日，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于2025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向各股东发布，公告编号：2025-031。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

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会议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2025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向各股东发布，公告编号：2025-049。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告》、《关于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议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炎黄会审字[2026]第 000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炎黄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四区 7 号楼 3 层 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曹丰良 1 年	陈仁雄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2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p>一、保留意见</p> <p>我们审计了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富装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富装饰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p> <p>1、破产重整事项</p> <p>大富装饰公司 2022 年度进行破产重整，根据 2022 年 10 月 27 日由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皖 01 破 3 号之二]裁定的重整计划，对已明确的重整事项进行了相关的会计处理。相关的会计处理存在或可能存在本期与前期数据不准确的情形，该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及上期对应数据的可比性存在影响或可能存在影响。</p>				

2、应收账款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2 所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大富装饰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期末原值为人民币 21,474.90 万元，其中 85.05%的款项账龄超过 3 年，截止审计报告日均未收到回函。另一方面大富装饰对上述应收款项按单独计提方式与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439.29 万元。我们无法就上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3、其他应付款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0 所述，大富装饰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57,685,938.08 元。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其他应付款余额是否准确。

4、其他流动负债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1 所述，大富装饰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待转销项税费余额为 2,619,729.23 元。我们无法通过核对纳税申报表核查此金额的现时纳税义务，我们亦无法实施其他恰当的审计程序来对待转销项税额的期末余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大富装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所述，大富装饰公司 2022 年度进行破产重整并且破产重整计划获得通过，2022 年 10 月 27 日由合肥市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大富装饰公司重整计划。债务人按照欠款本金金额大小分别对应 100%现金、20%加 80%债转股、10%现金清偿或 100%债转股方式进行清偿，2024 年 5 月 12 日大富装饰公司取得了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联合投资人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已获得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另对 18 名选择债转股方式的债权人，大富装饰公司已按照要求直接转入其指定受偿证券账户，其余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全部托管于破产管理人为协助重整计划执行所用临时账户，用于股票分配及预计负债股票处理，另一方面重整计划投资人应支付的运营资金已按照约定于 2024 年陆续到账 300 万元，偿债资金未能按照重整执行计划全额到账。

2024年以及2025年由于重整计划投资人未能按重整计划执行，破产管理人与重整计划投资人进行了沟通，投资人请求管理人在法律允许的框架内，结合当前经济实情，帮助投资人做好债权人稳定和解释工作，争取在管理人的支持和帮助下，对重整期限进行调整，确保能够使重整工作进行和达到预期目的。

此外，公司已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申请延期重整计划的申请报告。截止审计报告日，尚未收到法院的相关裁定，此事项对重整计划将产生影响。

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九十三条规定，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公司不能执行或不执行重整计划的，公司仍存在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因相关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大富装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六、其他信息

大富装饰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5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七、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大富装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大富装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大富装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大富装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八、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大富装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大富装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大富装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以下无正文）

北京炎黄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40,996.05	72,037.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60,356,183.47	69,791,549.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	8,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9,335,773.31	19,763,973.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六.5	16,965,911.53	23,836,758.0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6,798,864.36	113,472,319.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6	29,060,896.96	30,360,620.9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060,896.96	30,360,620.93
资产总计		115,859,761.32	143,832,939.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7	21,758,967.64	23,893,136.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8	5,446,555.06	4,725,967.49
应交税费	六.9	3,596,764.37	3,361,977.32
其他应付款	六.10	57,685,938.08	64,357,521.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11	2,619,729.23	2,858,014.45
流动负债合计		91,107,954.38	99,196,617.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1,107,954.38	99,196,617.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12	252,718,500.00	252,718,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3	33,765,656.35	33,765,656.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14	5,637,353.34	5,637,353.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15	-267,228,395.01	-247,348,68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893,114.68	44,772,825.44
少数股东权益		-141,307.74	-136,503.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751,806.94	44,636,32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5,859,761.32	143,832,939.95

法定代表人：仇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仇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86.41	65,847.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60,356,183.47	69,742,671.9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	8,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0,648,859.29	21,077,059.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6,965,911.53	23,836,758.0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7,988,440.70	114,730,337.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8,000,000.00	1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060,372.73	30,356,908.7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060,372.73	49,356,908.70
资产总计		135,048,813.43	164,087,245.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758,967.64	23,893,136.6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382,924.97	4,662,337.40
应交税费		3,596,764.37	3,361,977.32
其他应付款		57,562,592.72	56,258,609.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619,729.23	2,858,014.45
流动负债合计		90,920,978.93	91,034,075.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0,920,978.93	91,034,075.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52,718,500.00	252,718,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765,656.35	33,765,656.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37,353.34	5,637,353.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7,993,675.19	-219,068,339.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127,834.50	73,053,170.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048,813.43	164,087,245.7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	6,557,789.44
其中：营业收入	六.16	-	6,557,789.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98,536.34	9,768,205.88
其中：营业成本	六.16	-	5,725,946.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17	40,978.91	53,945.56
销售费用	六.18	169,135.66	438,696.39
管理费用	六.19	2,784,874.81	3,548,976.3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0	3,546.96	641.5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14.33	962.9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1	-	-2,564,432.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2	-9,375,892.16	-15,650,756.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3	-7,518,093.45	-81,379.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892,521.95	-21,506,983.60
加：营业外收入	六.24	13,080.50	13,141.86
减：营业外支出	六.25	5,073.85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84,515.30	-21,493,841.7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84,515.30	-21,493,841.7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84,515.30	-21,493,841.7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804.54	-9,098.36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79,710.76	-21,484,743.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879,710.76	-21,484,743.3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04.54	-9,098.3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法定代表人：仇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仇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	6,557,789.44
减：营业成本		-	5,725,946.11
税金及附加		40,978.91	53,945.56
销售费用		169,135.66	438,696.39
管理费用		2,783,773.21	3,548,976.3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050.62	114.3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3.67	962.2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4	-338,581.91	-2,564,432.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82,916.54	-15,560,299.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18,093.45	-81,379.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936,530.30	-21,415,999.90

加：营业外收入		13,080.50	13,141.86
减：营业外支出		1,885.85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25,335.65	-21,402,858.0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25,335.65	-21,402,858.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25,335.65	-21,402,858.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925,335.65	-21,402,858.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2,533.44	9,662,789.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2,468.70	8,151,01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5,002.14	17,813,808.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9,246.90	11,643,796.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2,405.29	1,035,609.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477.08	703,058.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830.72	5,045,64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4,959.99	18,428,11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42.15	-614,305.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042.15	-614,305.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53.70	633,359.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95.85	19,053.70

法定代表人：仇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仇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2,533.44	9,662,789.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3,551.43	8,151,009.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6,084.87	17,813,798.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9,246.90	11,643,796.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2,405.29	1,035,609.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477.08	703,058.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232.78	5,045,72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3,362.05	18,428,187.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82	-614,388.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2.82	-614,388.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63.39	627,252.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86.21	12,863.3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2,718,500.00	-	-	-	33,765,656.35	-	-	-	5,637,353.34		-247,348,684.25	-136,503.20	44,636,322.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2,718,500.00	-	-	-	33,765,656.35	-	-	-	5,637,353.34		-247,348,684.25	-136,503.20	44,636,322.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879,710.76	-4,804.54	-19,884,515.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879,710.76	-4,804.54	-19,884,515.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2,718,500.00	-	-	-	33,765,656.35	-	-	-	5,637,353.34		-267,228,395.01	-141,307.74	24,751,806.94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2,718,500.00				33,765,656.35				5,637,353.34		-225,863,940.87	-127,404.84	66,130,163.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2,718,500.00	-	-	-	33,765,656.35	-	-	-	5,637,353.34		-225,863,940.87	-127,404.84	66,130,163.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1,484,743.38	-9,098.36	-21,493,841.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484,743.38	-9,098.36	-21,493,841.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2,718,500.00	-	-	-	33,765,656.35	-	-	-	5,637,353.34	-247,348,684.25	-136,503.20	44,636,322.24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仇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仇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平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2,718,500.00	-	-	-	33,765,656.35	-	-	-	5,637,353.34		-219,068,339.54	73,053,170.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2,718,500.00	-	-	-	33,765,656.35	-	-	-	5,637,353.34		-219,068,339.54	73,053,170.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925,335.65	-28,925,335.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925,335.65	-28,925,335.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2,718,500.00	-	-	-	33,765,656.35	-	-	-	5,637,353.34		-247,993,675.19	44,127,834.50
----------	----------------	---	---	---	---------------	---	---	---	--------------	--	-----------------	---------------

项目	2024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2,718,500.00	-	-	-	33,765,656.35	-	-	-	5,637,353.34		-197,665,481.50	94,456,02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2,718,500.00	-	-	-	33,765,656.35	-	-	-	5,637,353.34		-197,665,481.50	94,456,028.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02,858.04	-21,402,858.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402,858.04	-21,402,858.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2,718,500.00	-	-	-	33,765,656.35	-	-	-	5,637,353.34		-219,068,339.54	73,053,170.15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1) 公司成立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黄平、合肥市肥东龙图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农村电气化开发总公司装璜工程公司于1996年06月13日共同投资设立。成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黄平以货币0.40万元、实物420.60万元共计出资421.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84.20%;合肥市肥东龙图装饰有限责任公司以实物出资56.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1.20%;安徽省农村电气化开发总公司装璜工程公司以实物出资23.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4.60%。上述出资经由安徽省审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审验字【1996】第1-71号)。

(2) 资本变更情况

1997年11月,经股东会决议,同意黄平将其持有的股份100.00万元转让给范文琪。转让后,黄平出资321.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64.20%;范文琪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20.00%;合肥市肥东龙图装饰有限责任公司以实物出资56.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1.20%;安徽省农村电气化开发总公司装璜工程公司以实物出资23.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4.60%。

2001年6月,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将黄平持有的股份27.00万元及安徽省农村电气化开发总公司装璜工程公司持有的股份23.00万元转让给合肥协成广告有限公司。转让后,黄平出资294.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58.80%;合肥市肥东龙图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出资56.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1.20%;范文琪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20.00%;合肥协成广告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0.00%。

2007年8月,经股东会决议,同意黄平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294.00万元全部转让给范文琪。转让后,范文琪出资394.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78.8%;合肥市肥东龙图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出资56.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1.20%;合肥协成广告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0.00%。

2007年9月,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合肥市肥东龙图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56.00万元转让给李成梅,合肥协成广告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50.00万元转让给李敦煌。转让后,范文琪出资394.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78.80%;李成梅出资56.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1.20%;李敦煌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0.00%。

2007年9月，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范文琪将其全部股份394.00万元转让给孙运峰。转让后，孙运峰出资394.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78.80%；李成梅出资56.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1.20%；李敦煌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0.00%。本次转让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孙运峰。

2008年6月，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20.00万元，由孙运峰以货币资金向本公司增资120.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620.00万元，其中：孙运峰出资514.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82.90%，李成梅出资56.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9.03%；李敦煌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8.06%。本次增资经合肥恒谊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8年6月12日出具了合恒谊验字（2008）0730号验资报告。

2010年10月，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400.00万元，由孙运峰以货币资金向本公司增资40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020.00万元，其中：孙运峰出资914.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89.61%；李成梅出资56.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5.49%；李敦煌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4.90%。本次增资经安徽安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皖安和验（2010）2544号验资报告。

2011年9月，经股东会决议，将李成梅持有的全部股份56.00万元转让给孙运峰。转让后，孙运峰出资97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95.10%；李敦煌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4.90%。

2012年12月，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4,000.00万元，由孙运峰以货币资金向本公司增资4,000.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5,020.00万元。其中：孙运峰出资4,97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99.00%；李敦煌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00%。上述出资经由安徽恒谊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皖恒谊验字（2012）1370号验资报告。

2014年8月，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孙运峰将其持有的股份100.00万元转让给孙兴同，5.00万元转让给顾海燕，20.00万元转让给席青好，200.00万元转让给唐果，15.00万元转让给段伦霞，10.00万元转让给陈小功，10.00万元转让给曹长志，20.00万元转让给陈瑞亮，55.00万元转让给张钦香，30.00万元转让给梁淑琼，220.00万元转让给桑小静，60.00万元转让给江立新，50.00万元转让给孙天宇，20.00万元转让给许辉，10.00万元转让给吴文斌，50.00万元转让给凌燕，25.00万元转让给刘学文，25.00万元转让给宋德荣；李敦煌将其持有的股份30.00万元转让给黄波。转让后，孙运峰出资4,04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80.58%；孙兴同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99%；顾海燕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0%；席青好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0%；唐果出资2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3.98%；段伦霞出资1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0%；陈小功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0%；曹长志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0%；陈瑞亮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0%；张钦香出资5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10%；梁淑琼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60%；桑小静出资2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4.38%；江立新出资6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20%；孙

天宇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00%；许辉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0%；吴文斌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0%；凌燕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00%；刘学文出资2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50%；宋德荣出资2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50%；李敦煌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0%；黄波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60%。

2014年12月，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480.00万元，本次变更分为三次出资，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5,500.00万元。其中：孙运峰出资4,04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73.55%；李敦煌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6%；孙兴同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82%；顾海燕出资1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7%；席青好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6%；唐果出资2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3.64%；段伦霞出资1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7%；陈小功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8%；曹长志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8%；陈瑞亮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91%；张钦香出资7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6%；梁淑琼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55%；桑小静出资2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4.00%；江立新出资6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09%；孙天宇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91%；许辉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6%；吴文斌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8%；凌燕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91%；刘学文出资2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5%；宋德荣出资2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5%；黄波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55%；胡仁海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55%；雷群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6%；韩顺龙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8%；刘涛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9%；孔会出资8.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5%；葛君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9%；梅伟杰出资38.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69%；杨安民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8%；钱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8%；李小凤出资33.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60%；罗厚茂出资9.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6%；丁亮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6%；付颖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9%；邓小宽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6%；黄莉莉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6%；高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8%；华健出资4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73%；史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8%；何美君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91%；钱杨光出资7.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周来胜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6%；朱纪克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8%；徐基桥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6%；李贵彬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上述出资经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5]U1001-0003号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15]U1001-0004号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15]U1001-0005号验资报告。

2015年6月，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6,000.00万元。其中：孙运峰出资4,04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67.42%；李敦煌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3%；孙兴同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67%；顾海燕出资1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5%；席青好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3%；唐果出资

2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3.33%；段伦霞出资1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5%；陈小功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7%；曹长志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7%；陈瑞亮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83%；张钦香出资7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25%；梁淑琼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50%；桑小静出资2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3.67%；江立新出资6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00%；孙天宇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83%；许辉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3%；吴文斌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7%；凌燕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83%；刘学文出资2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2%；宋德荣出资2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2%；黄波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50%；胡仁海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50%；雷群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3%；韩顺龙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7%；刘涛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8%；孔会出资8.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葛君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8%；梅伟杰出资38.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63%；杨安民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7%；钱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7%；李小凤出资33.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55%；罗厚茂出资9.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5%；丁亮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3%；付颖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8%；郑小宽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3%；黄莉莉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3%；高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7%；华建出资4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67%；史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7%；何美君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83%；钱扬光出资7.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2%；周来胜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3%；朱纪克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7%；徐基桥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3%；李贵彬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7%；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67%；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67%；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67%；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3.33%。上述出资经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5]第1082号验资报告。

2015年7月，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880.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6,880.00万元。其中：孙运峰出资4,082.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59.33%；李敦煌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9%；孙兴同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45%；顾海燕出资1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2%；席青好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9%；唐果出资2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2.91%；段伦霞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9%；陈小功出资79.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15%；曹长志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5%；陈瑞亮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73%；张钦香出资7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09%；梁淑琼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4%；桑小静出资2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3.20%；江立新出资6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87%；孙天宇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73%；许辉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9%；吴文斌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5%；凌燕出资

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73%；刘学文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73%；宋德荣出资2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6%；黄波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4%；胡仁海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4%；雷群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9%；韩顺龙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5%；刘涛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7%；孔会出资8.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2%；葛君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7%；梅伟杰出资38.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55%；杨安民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5%；钱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5%；李小凤出资33.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8%；罗厚茂出资9.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丁亮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9%；付颖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7%；郑小宽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9%；黄莉莉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9%；高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5%；华建出资4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58%；史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5%；何美君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73%；钱扬光出资7.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0%；周末胜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9%；朱纪克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5%；徐基桥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9%；李贵彬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5%；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45%；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45%；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4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2.91%；北京天星向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2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2.91%；田晓坤出资2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2.91%；程琳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45%；朱飞翔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45%；许志刚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73%；吴承美出资31.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5%；孙斌出资31.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5%；李丽华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5%；张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5%；汪荣荣出资7.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0%；叶来应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7%。上述出资经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5]第2037号验资报告。

2015年12月，根据本公司2015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20.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7,500.00万元。其中：孙运峰出资4,082.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54.43%；李敦煌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7%；孙兴同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33%；顾海燕出资1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0%；席青好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7%；唐果出资2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2.67%；段伦霞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7%；陈小功出资79.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05%；曹长志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陈瑞亮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67%；张钦香出资7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00%；梁淑琼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0%；桑小静出资2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2.93%；江立新出资6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80%；孙天宇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67%；许辉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7%；吴文斌出资10.00万元，占

股本总额的0.13%；凌燕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67%；刘学文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67%；宋德荣出资2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33%；黄波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0%；胡仁海出资3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0%；雷群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7%；韩顺龙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刘涛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7%；孔会出资8.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1%；葛君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7%；梅伟杰出资38.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51%；杨安民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钱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李小凤出资33.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4%；罗厚茂出资9.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2%；丁亮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7%；付颖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7%；郑小宽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7%；黄莉莉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7%；高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华建出资4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53%；史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何美君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67%；钱扬光出资7.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90%；周来胜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7%；朱纪克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徐基桥出资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27%；李贵彬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33%；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33%；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3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2.67%；北京天星向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2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2.67%；田晓坤出资2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2.67%；程琳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33%；朱飞翔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33%；许志刚出资5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67%；吴承美出资31.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1%；孙斌出资31.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41%；李丽华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张艳出资1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13%；汪荣荣出资7.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9%；叶来应出资5.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0.07%；马志勇出资3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4.00%；芜湖万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出资12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60%；上海祥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33%；汪梅出资100.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33%。上述出资经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6]第2004号验资报告。

2016年6月，根据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以现有总股本7,500.00万股为基数，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转增2,250.00万股，公司完成本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将由7,500.00万股变更为97,500.00万股。

2016年11月，根据本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6,0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50元。

2017年6月，本公司发行股票5,5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50元，总认购金额13,80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5,270.00万元。股票发行前后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孙运峰	54,103,400.00	55.49	54,103,400.00	35.43
城发公司(青岛)产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9.65
深圳乾道盈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00	3.93
马志勇	3,900,000.00	4.00	3,900,000.00	2.55
刘学文	2,954,000.00	3.03	2,954,000.00	1.93
桑小静	2,860,000.00	2.93	2,860,000.00	1.87
唐果	2,600,000.00	2.67	2,600,000.00	1.70
北京天星向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98,700.00	2.60	2,598,700.00	1.70
吴根春			2,400,000.00	1.5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96,700.00	1.94	1,896,700.00	1.24

2022年10月27日由合肥市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大富装饰公司重整计划。债务人按照欠款本金金额大小分别对应100%现金、20%加80%债转股、10%现金清偿或100%债转股方式进行清偿。

2023年5月12日，大富装饰公司取得了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联合投资人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已获得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另对18名选择债转股方式的债权人，大富装饰公司已按照要求直接转入其指定受偿证券账户，其余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全部托管于破产管理人为协助重整计划执行所用临时账户，用于股票分配及预计负债股票处理。

公司2023年因执行重整计划，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增加股本 10,001.85 万股，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 25,271.85 万，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00	22.1590
孙运峰	54,441,600.00	21.5424
城发公司(青岛)产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1.8709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1,810,891.00	8.6305
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9570
庄雪琼	7,422,000.00	2.9369
深圳乾道盈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628,173.00	2.6227

马志勇	5,339,333.00	2.1128
惠通国际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3,833,333.00	1.5168
刘学文	2,959,000.00	1.1709
合计	198,434,330.00	78.5199

（3）股份公司改制

2014年11月21日，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以2014年8月31日净资产中的5,020.00万元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共计折合股本5,020.00万股，每股面值一元人民币，超出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股份改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利安达验字[2014]第1071号验证。

（4）公司挂牌

2015年4月1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公司股票挂牌，简称“大富装饰”，股份代码832320。

公司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6686号徽商总部广场C座19层；

营业执照：913401006103204820；

公司法定代表人：仇静；

营业期限：长期。

（5）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装饰行业。

（6）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机电安装工程，金属门窗工程、钢结构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规划、设计、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安全技术防范工程、建筑室内外艺术品的设计、施工；境外建筑装饰、幕墙、市政的设计、施工；建筑装饰材料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各类装饰材料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业务（或提供的劳务等）

公司主要业务是为公司承接的大型公共建筑装修施工项目、幕墙工程施工项目以及室内外建筑装饰设计、幕墙装饰设计。

（8）合并范围

本公司2025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4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2、本公司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8日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

本公司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亏损人民币-267,228,395.01 元，资产负债率高达 78.64%。因本公司目前正处于破产重整状态（具体情况见本附注十二），在可预见的将来公司能够引入投资人完成重整计划，从而实现本公司的继续经营，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固定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3“固定资产”、四、24“收入”的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元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

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X“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公司享有现时权利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公司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公司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X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X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X“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X“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 分类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②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确认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确认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

		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③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 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4)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①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②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③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工程材料、工程施工、周转材料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其中“合同履约成本”详见附注四、25、“合同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工程施工,按单个工程项目预计可收回工程款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具体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11、持有待售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标准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 可收回金额。

(3)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

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X、“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u>类别</u>	<u>折旧方法</u>	<u>使用年限</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 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减值测试方法和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1)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1年及1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

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本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本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使用年限判断依据	预计净残值率
专利权	10年	受益年限	-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5)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薪酬、研发设备折旧、合作支出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和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两者之间较高者，同时也不低于零。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 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 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 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0、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 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 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 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 设定提存计划, 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 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

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本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2、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

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X“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4、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建筑装饰业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当期成本，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25、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例如：销售佣金等）。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例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为准备投标资料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会计报表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会计报表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会计报表列报为“存货”，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会计报表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①项减去第②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①项减去第②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8、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7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债务重组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取得抵债资产为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的确定原则见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中的相应内容；取得抵债资产为非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为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其他可直接归属成本之和。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权，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权，或者重新计算该债权的账面余额。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负债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按照所转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在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估计时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或者权益工具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务，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务，或者重新计算该债务的账面余额。针对债务重组中被豁免的债务，只有在本公司不再负有偿债现时义务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部分被豁免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1“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账龄较长，金额较大的应收款项，逐户检查了可收回性。如有可靠证据（如破产、吊销等情形），证明难以收回，单独确认全额坏账准备。

(2) 合同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账龄较长，金额较大的应合同资产，逐户检查了可收回性。如有可靠证据（如破产、吊销等情形），证明难以收回，单独确认全额减值损失。

(3)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u>税种</u>	<u>计税依据</u>	<u>税率</u>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	9%

	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	
	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注释项目（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5年1月1日，“期末”指2025年12月31日，“上期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5年度，“上期”指2024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12.69	293.00
银行存款	135,183.36	71,744.63
合计	140,996.05	72,037.63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900.20	52,983.93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543,175.62	5,450,557.17
1至2年	3,207,592.00	18,579,920.38
2至3年	18,346,202.43	7,043,027.81
3至4年	3,937,711.45	12,104,398.83
4至5年	4,604,112.58	10,129,779.87
5年以上	174,110,242.25	164,238,054.71
小计	214,749,036.33	217,545,738.77
减：坏账准备	154,392,852.86	147,754,189.26
合计	60,356,183.47	69,791,549.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4,022,815.13	57.75%	89,139,498.12	71.87%	34,883,317.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726,221.20	42.25%	65,253,354.74	71.92%	25,472,866.46
其中：账龄组合	90,726,221.20	42.25%	65,253,354.74	71.92%	25,472,866.46
合计	214,749,036.33	100.00%	154,392,852.86	71.89%	60,356,183.47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8,148,970.35	54.31%	83,265,653.34	70.48%	34,883,317.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396,768.42	45.69%	64,488,535.92	64.88%	34,908,232.50
其中：账龄组合	99,396,768.42	45.69%	64,488,535.92	64.88%	34,908,232.50
合计	217,545,738.77	100.00%	147,754,189.26	67.92%	69,791,549.51

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北九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219,709.40	60,336,392.39	63%	预计部分收回
临泉县御园商贸有限公司	22,886,806.00	22,886,806.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城建分公司	5,873,844.78	5,873,844.7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户	42,454.95	42,454.9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4,022,815.13	89,139,498.12	72.00%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543,175.62	527,158.78	5.00%
1至2年	1,707,592.00	170,759.20	10.00%
2至3年	15,775,770.52	4,732,731.16	30.00%
3至4年	3,937,711.45	1,968,855.73	50.00%
4至5年	4,540,608.70	3,632,486.96	80.00%
5年以上	54,221,362.91	54,221,362.91	100.00%
合计	90,726,221.20	65,253,354.74	72.0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单独计提组合	83,265,653.34	5,873,844.78				89,139,498.12
账龄组合	64,488,535.92	764,818.82				65,253,354.74
合计	147,754,189.26	6,638,663.60				154,392,852.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
河北九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219,709.40	44.34%	60,336,392.39
临泉县御园商贸有限公司	22,886,806.00	10.66%	22,886,806.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7,635,789.44	3.56%	7,635,789.44
天津三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73,647.89	2.83%	3,271,934.37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城建分公司	5,873,844.78	2.74%	5,873,844.78
合计	137,689,797.51	64.12%	100,004,766.98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	-	8,000.00	0.23%
1至2年	-	-	-	-
2至3年	-	-	-	-
3年以上	3,471,806.46	100.00%	3,471,806.46	99.77%
合计	3,471,806.46	100.00%	3,479,806.4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金额比例
安徽汇佳时创智装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645,150.00	18.58%
合肥滨湖源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供应商	370,040.00	10.66%

合肥市包河区天元不锈钢制品厂	供应商	500,000.00	14.40%
合肥市兴泰担保行业保障金运营有限公司	供应商	280,556.00	8.08%
合肥市筑成劳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00,000.00	34.56%
合计		2,995,746.00	86.28%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335,773.31	19,763,973.80
合计	9,335,773.31	19,763,973.80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98,016.03	1,450,000.00
1至2年	1,257,400.00	11,377,002.80
2至3年	8,867,002.80	10,550,921.39
3至4年	10,550,921.39	192,656.00
4至5年	59,828.10	1,653,082.97
5年以上	24,566,130.38	21,210,705.49
小计	47,499,298.70	46,434,368.65
减:坏账准备	38,163,525.39	26,670,394.85
合计	9,335,773.31	19,763,973.80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7,499,298.70	46,434,368.65
合计	47,499,298.70	46,434,368.65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290,008.18	17.50%	8,290,008.1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209,290.52	82.55%	29,873,517.21	76.19%	9,335,773.31
其中:账龄组合	39,209,290.52	82.55%	29,873,517.21	76.19%	9,335,773.31
无风险组合					
合计	47,499,298.70	100.00%	38,163,525.39	80.35%	9,335,773.31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434,368.65	100.00%	26,670,394.85	57.44%	19,763,973.80
其中：账龄组合	45,318,496.25	97.60%	26,670,394.85	58.85%	18,648,101.40
无风险组合	1,115,872.40	2.40%	-	-	1,115,872.40
合计	46,434,368.65	100.00%	26,670,394.85	57.44%	19,763,973.80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肥中亿在线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8,290,008.18	8,290,008.18	100.00%	公司注销
合计	8,290,008.18	8,290,008.18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9,209,290.52	29,873,517.21	76.19%
无风险组合			
合计	39,209,290.52	29,873,517.21	76.19%

④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8,290,008.18				8,290,008.18
组合计提	26,670,394.85	3,203,122.36				29,873,517.21
合计	26,670,394.85	11,493,130.54				38,163,525.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⑤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公司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u>合计数的比例</u>			
合肥中亿在线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代偿金	8,290,008.18	3-4 年	17.50%	8,290,008.18
河北九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5,250,000.00	5 年以上	11.08%	5,250,000.00
嘉隆（泗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5 年以上	10.55%	5,000,000.00
桐城市新概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金	3,500,000.00	2-3 年	7.39%	1,050,000.00
李清华	保证金	2,460,000.00	2-3 年	5.19%	738,000.00
合计		24,500,008.18	3-4 年	51.71%	20,328,008.18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项目	27,504,193.87	10,538,282.34	16,965,911.53	26,856,946.97	3,020,188.89	23,836,758.08
合计	27,504,193.87	10,538,282.34	16,965,911.53	26,856,946.97	3,020,188.89	23,836,758.08

(2) 本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u>项目</u>	<u>变动金额</u>	<u>变动原因</u>
新能源汽车大卖场装饰工程	-1,958,785.97	成本调整
灵璧县看守所二期 EPC 项目部分室内装饰工程	2,606,032.87	转回进度结算款
合计	647,246.90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u>类别</u>	<u>期末余额</u>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504,193.87	100.00%	10,538,282.34	38.32%	16,965,911.53
其中：账龄组合	27,504,193.87	100.00%	10,538,282.34	38.32%	16,965,911.53
合计	27,504,193.87	100.00%	10,538,282.34	38.32%	16,965,911.53

(续上表)

<u>类别</u>	<u>期初余额</u>
-----------	-------------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856,946.97	100.00%	3,020,188.89	11.25%	23,836,758.08
其中:	26,856,946.97	100.00%	3,020,188.89	11.25%	23,836,758.08
合计	26,856,946.97	100.00%	3,020,188.89	11.25%	23,836,758.08

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7,504,193.87	10,538,282.34	38.32%
合计	27,504,193.87	10,538,282.34	38.32%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 或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3,020,188.89	7,518,093.45			10,538,282.34	账龄变动
合计	3,020,188.89	7,518,093.45			10,538,282.34	

其中, 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6、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060,896.96	30,360,620.9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9,060,896.96	30,360,620.93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40,588,467.75	227,517.00	434,392.26	- 41,250,377.0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	37,717.00	63,760.00	- 101,477.00
其中：处置或报废	-	37,717.00	63,760.00	- 101,477.00
期末余额	40,588,467.75	189,800.00	370,632.26	- 41,148,900.01
2)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10,353,899.07	216,141.15	319,715.86	- 10,889,756.08
本期增加金额	1,285,301.45	-	9,348.67	- 1,294,650.12
其中：计提	1,285,301.45	-	9,348.67	- 1,294,650.12
本期减少金额	-	35,831.15	60,572.00	- 96,403.15
其中：处置或报废	-	35,831.15	60,572.00	- 96,403.15
期末余额	11,639,200.52	180,310.00	268,492.54	- 12,088,003.05
3) 减值准备				
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8,949,267.23	9,490.00	102,139.72	- 29,060,896.96
期初账面价值	30,234,568.68	11,375.85	114,676.40	- 30,360,620.93

②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桐城房产	23,769,471.64

7、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13,566,195.73	14,978,273.69
应付劳务款	8,192,771.91	8,914,862.95
合计	21,758,967.64	23,893,136.64

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725,967.49	1,061,304.36	340,716.79	5,446,555.0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41,688.50	141,688.50	-
合计	4,725,967.49	1,202,992.86	482,405.29	5,446,555.0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90,545.91	963,250.14	273,985.57	5,079,810.48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50,797.58	61,331.22	61,331.22	50,797.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797.58	56,569.65	56,569.65	50,797.58
工伤保险费	-	4,761.57	4,761.57	-
住房公积金	284,624.00	31,323.00	-	315,947.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400.00	5,400.00	-
合计	4,725,967.49	1,061,304.36	340,716.79	5,446,555.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137,358.72	137,358.72	-
失业保险费	-	4,329.78	4,329.78	-
合计	-	141,688.50	141,688.50	-

9、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26,963.98	588,160.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913.43	54,913.43
教育费附加	22,686.28	22,686.28
地方教育附加	15,124.19	15,124.19
企业所得税	1,308,667.01	1,308,667.01
房产税	26,015.25	26,015.25
印花税	7,846.90	7,846.90
水利建设基金	16,787.33	221,703.79
土地增值税（房产交易）	1,116,709.50	1,116,709.50
其他	1,050.50	150.50
合计	3,596,764.37	3,361,977.32

10、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7,685,938.08	64,357,521.81
合计	57,685,938.08	64,357,521.81

(1) 其他应付款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融机构款项	10,328,027.41	10,068,387.96
往来款及保证金等	46,697,725.65	53,535,250.91

其他	660,185.02	753,882.94
合计	57,685,938.08	64,357,521.81

1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619,729.23	2,858,014.45
合计	2,619,729.23	2,858,014.45

12、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 数	252,718,50 0.00						252,718,500 .00

13、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765,656.35			33,765,656.35
合计	33,765,656.35			33,765,656.35

14、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37,353.34			5,637,353.34
合计	5,637,353.34			5,637,353.34

1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7,348,684.25	-225,863,940.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7,348,684.25	-225,863,940.8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79,710.76	-21,484,743.38
资本公积弥补亏损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7,228,395.01	-247,348,684.25

1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81,598.96	5,295,257.61
其他业务			476,190.48	430,688.50
合计			6,557,789.44	5,725,946.11

1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34,679.92	34,679.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29	5,836.89
教育费附加	77.69	2,466.84
地方教育附加	51.80	1,644.56
印花税	77.03	1,371.37
土地使用税	301.00	301.00
其他	5,610.18	7,644.98
合计	40,978.91	53,945.56

18、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169,135.66	379,156.39
业务招待费	-	59,540.00
合计	169,135.66	438,696.39

1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1,157,685.48	1,878,624.94
咨询费	141,509.43	309,588.58
服务费	90,530.94	216,198.17
折旧费用	1,195,827.12	863,961.62
招待费	55,211.55	106,829.67
办公费	38,796.81	30,277.23
差旅费	15,445.01	28,662.94
租赁费	39,714.29	10,076.20
交通费	7,287.65	19,403.52
水电费	18,219.29	23,903.12
其他	20,862.24	58,125.33
维修费	3,785.00	3,325.00

合计	2,784,874.81	3,548,976.32
----	--------------	--------------

20、财务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减：利息收入	414.33	962.92
手续费及其他	3,961.29	1,604.42
合计	3,546.96	641.50

21、投资收益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债务重组收益		-2,564,432.00
合计		-2,564,432.00

22、信用减值损失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17,238.38	-12,397,183.5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493,130.54	-3,393,046.61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	139,474.00
合计	-9,375,892.16	-15,650,756.12

23、资产减值损失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518,093.45	-81,379.04
合计	-7,518,093.45	-81,379.04

24、营业外收入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u>
政府补助	13,080.50	13,141.86	13,080.50
合计	13,080.50	13,141.86	13,080.50

25、营业外支出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u>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885.85		1,885.85
其他	3,188.00		3,188.00
合计	5,073.85		5,073.85

2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884,515.30	-21,493,841.7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18,093.45	81,379.04
信用减值准备	9,375,892.16	15,650,756.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99,723.97	1,294,650.12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641.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564,43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2,525.49	-16,645,230.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7,238.65	17,932,908.14
其他	51,083.7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42.15	-614,305.79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9,095.85	19,053.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053.70	633,359.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042.15	-614,305.7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① 现金	139,095.85	19,053.70
其中：库存现金	5,812.69	293.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3,283.16	18,760.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② 现金等价物		
③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95.85	19,053.70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1,900.20	52,983.93	冻结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降低管理成本，优化组织架构，提高管理及运营效率，公司拟注销青岛大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年末，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大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已办理完毕清算注销，注销后公司收回现金4,418.09元，与应付债务657,000.00元，合计661,418.09元，冲减投资成本1,000,000.00元，公司单体报表确认了投资收益-338,581.91元。

2、其他：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岛大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5000万元	山东青岛	建筑装饰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大富智慧云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2000万元	安徽合肥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90.00		投资设立
海南大富科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300万元	海南海口	建筑装饰	55.00		投资设立
安徽煦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1000万元	安徽合肥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注：青岛大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年末已注销，具体说明见附注七、1。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无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公司破产重整计划的债务重组投资人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u>
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孙运峰	持股 5%以上股东、总经理
城发集团（青岛）产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破产管理人股票托管专用账户
钱平	董事
张凯	董事
解正昶	董事
鲁薇薇	董事
仇静	董事、董事长
刘庆敏	监事
王良玉	职工代表监事
席青好	监事会主席
安徽省启帆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仇静任职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u>被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u> <u>已经履行完毕</u>
孙运峰	2,000,000.00	2017.10.27	2018.8.27	否
孙运峰	5,000,000.00	2017.10.27	2018.8.27	否

②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u>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u> <u>已经履行完毕</u>
孙运峰	599,297.03	2017.12.19	2018.12.18	否
孙运峰	10,000,000.00	2018.11.13	2019.11.12	否

孙运峰	2,000,000.00	2018.8.31	2019.8.31	否
孙运峰	15,000,000.00	2018.9.19	2019.9.19	否
孙运峰	10,000,000.00	2018.11.29	2019.11.29	否
孙运峰	6,000,000.00	2018.12.20	2019.12.20	否
孙运峰	5,000,000.00	2019.7.12	2019.12.4	否
孙运峰	7,000,000.00	2018.4.20	2019.4.20	否
孙运峰	8,500,000.00	2018.7.4	2018.10.4	否
孙运峰	1,796,500.00	2016.9.29	2019.9.29	否
孙运峰	3,500,000.00	2017.12.25	2018.12.4	否

5、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其他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持股 5%以上股东、总经理	8,822,317.63	6,539,386.33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无

2、或有事项：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无

2、利润分配情况：无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补发)》公司 2026 年存在重大未结诉讼，涉案金额约 1000 万元。公司与业主方安徽省城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工程总承包合同金额为 4000 万元，原告诉讼请求支付工程款为 1000 万元，对于原告诉讼金额公司不予认可，且公司未付工程款预计远低于其诉讼请求。同时，若业主方支付公司剩余工程款，公司应结算工程款可以覆盖此部分诉讼金额。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2022 年债权人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大富装饰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细缺乏偿债能力为由，向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大富装饰公司进行破产清算，2022 年 2 月 25 日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大富装饰公司破产清算。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经过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后，确认重整计划草案，并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由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

投资人（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拟对债务人提供偿债及营业资金，对税收债权、职工债权、破产费用、共益债务予以全额清偿。对于普通债权，按照欠款本金金额大小对应 100%现金、20%加 80%债转股、10%现金清偿或 100%债转股方式进行清偿，选择债转股清偿方式的按债转股对应的股票清偿。投资人根据经营计划投入相匹配的营运资金，取得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

2023 年 5 月 12 日，大富装饰公司取得了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联合投资人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已获得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另对 18 名选择债转股方式的债权人，大富装饰公司已按照要求直接转入其指定受偿证券账户，其余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全部托管于破产管理人为协助重整计划执行所用临时账户，用于股票分配及预计负债股票处理。

2024 年 5 月 14 日，公司管理人发函致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督促联合投资人立即支付重整偿债资金剩余款项。

2024 年 5 月 30 日，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函：

（一）由于受后疫情的影响和全国经济持续低迷等诸多综合因素的影响，集团公司业绩持续下滑，集团正处于产业结构和战略方向的调整期，致使对重整大富公司有一定影响。

（二）自大富装饰重整获批至今，公司业绩与年度工作目标差之甚远，投资人信心受损，需重新评估和规划大富装饰发展方向和经营思路，确保大富公司能够健康可持续发展，做到投资人有信心，让债权人的权益得到可靠保障。

（三）重整投资人向公司管理人表达延期履约的相关诉求。请求管理人在法律允许的框架内，结合当前经济实情，帮助投资人做好债权人稳定和解释工作，争取在管理人的支持和帮助下，对重整期限进行调整，确保能够使重整工作进行和达到预期目的。

公司破产管理人已不断发函催促联合投资人支付投资款，并多次约谈公司管理层，如投资人款项不能在约定的时限内支付完毕，管理人拟将向法院提请破产重整失败申请报告。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一方面采取多种措施和渠道开展经营业务，维护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人员稳定，另一方面，积极对接联合投资人，了解联合投资人投资顾虑和出现的问题情况，确保投资人和管理人沟通顺畅。

截止 2026 年 4 月 20 日，破产重整投资人的资金尚未足额到账，破产管理人已不断发函

致安徽香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合肥开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督促联合投资人立即支付重整偿债资金剩余款项。公司已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申请延期重整计划的申请报告。目前尚未收到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相关裁定。

根据《重整计划》有关于重整计划的执行风险约定：在重整计划执行过程中，因出现国家政策调整、法律变更、重整投资人违约、新增重大诉讼案件等特殊情况，导致重整计划无法执行的，债务人或管理人可以向法院申请对重整计划进行变更。法院经审查批准后，债务人或管理人应当自法院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内提出新的重整计划。若重整计划变更失败或变更后的重整计划仍不能执行的，经管理人或利害关系人请求，法院有权裁定终止重整计划的执行，宣告公司破产。

若公司破产重整事项无法完成，公司经营持续经营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543,175.62	5,450,557.17
1至2年	3,207,592.00	18,579,920.38
2至3年	18,346,202.43	7,043,027.81
3至4年	3,937,711.45	12,104,398.83
4至5年	4,604,112.58	9,885,391.87
5年以上	169,796,696.30	160,168,896.76
小计	210,435,490.38	213,232,192.82
减：坏账准备	150,079,306.91	143,489,520.91
合计	60,356,183.47	69,742,671.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9,953,657.18	57.00%	85,070,340.17	70.92%	34,883,317.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481,833.20	43.00%	65,008,966.74	71.85%	25,472,866.46
其中：账龄组合	90,481,833.20	43.00%	65,008,966.74	71.85%	25,472,866.46
合计	210,435,490.38	100.00%	150,079,306.91	71.32%	60,356,183.47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4,079,812.40	53.50%	79,196,495.39	69.42%	34,883,317.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152,380.42	46.50%	64,293,025.52	64.84%	34,859,354.90
其中：账龄组合	99,152,380.42	46.50%	64,293,025.52	64.84%	34,859,354.90
合计	213,232,192.82	100.00%	143,489,520.91	67.29%	69,742,671.91

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北九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219,709.40	60,336,392.39	63.00%	预计部分收回
临泉县御园商贸有限公司	18,860,103.00	18,860,10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城建分公司	5,873,844.78	5,873,844.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9,953,657.18	85,070,340.17	70.92%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543,175.62	527,158.78	5.00%
1至2年	1,707,592.00	170,759.20	10.00%
2至3年	15,775,770.52	4,732,731.16	30.00%
3至4年	3,937,711.45	1,968,855.73	50.00%
4至5年	4,540,608.70	3,632,486.96	80.00%
5年以上	53,976,974.91	53,976,974.91	100.00%
合计	90,481,833.20	65,008,966.74	71.85%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独计提组						
合	79,196,495.39	5,873,844.78				85,070,340.17
账龄组合	64,293,025.52	715,941.22				65,008,966.74
合计	143,489,520.91	6,589,786.00				150,079,306.9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	坏账准备
------	------	--------	------

	期末余额	末余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
河北九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219,709.40	45.25%	60,336,392.39
临泉县御园商贸有限公司	18,860,103.00	8.96%	18,860,103.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7,635,789.44	3.63%	7,635,789.44
天津三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73,647.89	2.89%	3,271,934.37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873,844.78	2.79%	5,873,844.78
合计	133,663,094.51	63.52%	95,978,063.98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648,859.29	21,077,059.78
合计	10,648,859.29	21,077,059.78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98,016.03	1,450,600.00
1至2年	1,258,000.00	11,387,002.80
2至3年	8,877,002.80	10,556,671.39
3至4年	10,550,921.39	225,483.90
4至5年	92,656.00	2,237,317.35
5年以上	25,744,967.37	21,799,558.10
小计	48,721,563.59	47,656,633.54
减: 坏账准备	38,072,704.30	26,579,573.76
合计	10,648,859.29	21,077,059.78

②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290,008.18	17.02%	8,290,008.1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431,555.41	82.98%	29,782,696.12	73.66%	10,648,859.29
其中: 账龄组合	39,118,469.43	80.28%	29,782,696.12	76.13%	9,335,773.31
无风险组合	1,313,085.98	2.70%	-	-	1,313,085.98
合计	48,721,563.59	100.00%	38,072,704.30	78.14%	10,648,859.29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656,633.54	97.81%	26,579,573.76	55.77%	21,077,059.78
其中：账龄组合	46,343,547.56	95.11%	26,579,573.76	57.35%	19,763,973.80
无风险组合	1,313,085.98	2.70%	-	-	1,313,085.98
合计	47,656,633.54	97.81%	26,579,573.76	55.77%	21,077,059.78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肥中亿在线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8,290,008.18	8,290,008.18	100.00%	公司注销
合计	8,290,008.18	8,290,008.18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9,118,469.43	29,782,696.12	76.13%
无风险组合	1,313,085.98		
合计	40,431,555.41	29,782,696.12	73.66%

③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独计提组合	8,290,008.18					8,290,008.18
账龄组合	26,579,573.76	3,203,122.36				29,782,696.12
合计	26,579,573.76	11,493,130.54				38,072,704.30

④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公司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期末余额
合肥中亿在线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代偿金	8,290,008.18	3-4年	17.50%	8,290,008.18
河北九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5,250,000.00	5年以上	11.08%	5,250,000.00
嘉隆（泗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5年以上	10.55%	5,000,000.00

桐城市新概念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金	3,500,000.00	2-3 年	7.39%	1,050,000.00
李清华	保证金	2,460,000.00	2-3 年	5.19%	738,000.00
合计		24,500,008.18	3-4 年	51.71%	20,328,008.18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000,000.00		18,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8,000,000.00		18,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安徽大富智慧云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青岛大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9,000,000.00			1,0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安徽大富智慧云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青岛大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计			18,000,000.00	

4、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8,581.91	
债务重组收益		-2,564,432.00
合计	-338,581.91	-2,564,432.00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u>项目</u>	<u>金额</u>	<u>说明</u>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06.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006.6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u>报告期利润</u>	<u>加权平均</u>	
	<u>净资产收益率</u>	<u>每股收益</u>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07%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09%	-0.08	-0.08

安徽大富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收入	13,080.50
营业外支出	-5,073.8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006.65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006.6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